

银发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出售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基本情况

银发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基于业务发展需要，向河北正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北正测”）出让公司持有的控股子公司河北银发华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发华鼎”）60%股权，转让价格为人民币600万元。转让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持有银发华鼎股权。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50%以上；（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30%以上。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三十五条第一款的相关规定：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且购买股权导致公众公司取得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资产净额以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出售股权导致公众公司丧失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分别以被投资企

业的资产总额以及净资产额为准。除前款规定的情形外，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成交金额为准；出售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该股权的账面价值为准。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三十五条第四款的相关规定：公众公司在12个月内连续对同一或者相关资产进行购买、出售的，以其累计数分别计算相应数额。

公司2018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为127,457,637.62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100,689,570.85元，总资产为290,762,823.34元。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持有银发华鼎股权的账面价值为6,000,000.00元。截至2019年8月31日，公司持有银发华鼎股权的账面价值为6,000,000.00元。未达到公司2018年度经审计总资产的30%。

按照《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的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19年9月5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出让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此事项无需提交至股东会审议。

（五）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本次交易无需经过政府有关部门批准，交易完成后需经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变更登记手续。

（六）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

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七) 交易标的不属于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河北正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石家庄高新区长江大道 168 号银河广场 D 座 2407 室

注册地址：石家庄高新区长江大道 168 号银河广场 D 座 2407 室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刘栋彬

实际控制人：刘栋彬

主营业务：环保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及技术转让；环境监测及治理服务；环境检测服务；环保工程的设计及施工；环保设备的研发、销售、安装及维修；质检技术服务；固体废弃物检测服务；土地整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1000 万人民币

三、交易标的情况说明

(一)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交易标的名称：河北银发华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60%股权

2、交易标的类别：股权类资产

3、交易标的所在地：石家庄市长安区和平东路 396-1 号

股权类资产特殊披露

银发华鼎成立于 2013 年 5 月 13 日，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100069411801R，法定代表人为范超，注册地址为石家庄市长安

区和平东路 396-1 号，经营范围为环保技术服务、咨询与监理服务；环保产品的生产、销售；环保工程的设计、施工；危险废物经营（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次股权交易完成前，银发华鼎出资规模和持股比例为：注册资本 1000 万元，公司持股 60.00%，河北华药环境保护研究所有限公司持股 40.00%。

本次股权交易完成后，银发华鼎出资规模和持股比例为：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河北正测持股 60.00%，河北华药环境保护研究所有限公司持股 40.00%。

银发华鼎 2018 年度经审计的总资产为 25,851,061.88 元，净资产为 3,834,186.41 元。银发华鼎未经审计的截止 2019 年 7 月 31 日的总资产为 24,594,246.79 元，净资产为 2,990,819.46 元。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交易标的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三）出售子公司股权导致挂牌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的

公司本次出售控股子公司河北银发华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60%股权后，银发华鼎将不再列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四、定价情况

银发华鼎 2018 年度经审计的总资产为 25,851,061.88 元，净资产为 3,834,186.41 元。银发华鼎未经审计的截止 2019 年 7 月 31 日的总资产为 24,594,246.79 元，净资产为 2,990,819.46 元。本次交易综合考虑银发华鼎的资产情况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公司向河北正测出让公司持有的控股子公司银发华鼎 60%股权，转让价格

为人民币 600 万元。转让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持有银发华鼎股权。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协议经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银发华鼎的股东河北华药环境保护研究有限公司作出书面放弃银发华鼎股权优先受让声明当日，本协议依法产生法律效力。

六、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符合公司战略发展需要，有利于更好地发展公司业务，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不利影响。

七、备查文件目录

- （一）《银发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 （二）《股权转让合同》。

银发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9月9日